

ICS 点击此处添加 ICS 号
CCS 点击此处添加 CCS 号

DB 50

重 庆 市 地 方 标 准

DB50/T XX—2025

数字医学影像结果互认质控管理规范

Specification for Quality Control and Management of Mutual Recognition of Digital Medical Imaging Results

(征求意见稿)

(本草案完成时间：2025 年 9 月 29 日)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2025 - XX - XX 发布

2025 - XX - XX 实施

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 布

目 次

前 言	II
引 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3.1 数字医学影像资料 Digital medical imaging data	1
3.2 检查结果互认 Mutual recognition of inspection results	1
3.3 医学影像云平台 Medical imaging cloud platform	1
4 缩略语	1
5 互认原则	2
6 互认规则	2
6.1 互认内容	2
6.2 互认范围	2
6.3 互认项目	2
6.4 互认标识	2
6.5 互认时限	2
6.6 互认方式	2
6.7 不予互认条件	2
7 质量要求	3
7.1 数据质量	3
7.2 项目名称	3
7.3 影像质量	4
8 川渝高发病影像检查结果互认操作规范	5
9 质控方式	5
9.1 线下质控	5
9.2 线上质控	5
9.3 AI 质控	5
9.4 交叉质控	5
10 评价与改进	5
10.1 医疗机构	5
10.2 质控中心	5
10.3 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5
附 录 A (资料性) 检查结果互认项目	6
参 考 文 献	10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重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提出。

本文件由重庆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归口并组织实施。

本文件起草单位：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引　　言

川渝两地作为西部地区发展的核心引擎与战略枢纽，在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中占据举足轻重的地位。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要求两地在社会民生领域深度融合、协同共进。医疗卫生合作是川渝协同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而医学影像检查作为现代医疗诊断的基石，其结果的互认共享直接关系到区域医疗同质化水平和民众就医体验。然而，在实践层面，跨机构、跨层级、跨区域的医学影像互认仍面临诸多挑战：不同医疗机构间设备、技术参差不齐导致影像质量存在差异；不同医疗机构间检查项目名称不统一；缺乏统一的质量控制标准与互认规则，使得临床医生不敢认、不能认、不愿认。这不仅增加了患者的经济和时间成本，也造成了社会医疗资源的浪费。

为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印发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卫医发〔2022〕9号）、《关于进一步推进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的指导意见》（国卫医政发〔2024〕37号）有关要求，深入推进川渝地区医疗卫生一体化协同发展，切实规范两地数字医学影像检查结果互认工作，提升医疗资源利用效率，减轻人民群众就医负担，保障医疗质量与安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结合川渝两地实际，制定《数字医学影像结果互认质控管理规范》，本标准明确互认范围，统一互认项目、制定互认标识，确保互认数据完整、准确、一致、及时、稳定，促进医疗机构医学影像数据质量提升，通过线下、线上、AI以及交叉质控管理，促进医疗机构医学影像摄片质量提升，推动川渝两地检查结果互认工作落实。

数字医学影像结果互认质控管理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川渝医学影像检查结果互认原则、互认内容、互认范围、互认项目、互认标识、互认时限、互认方式、不予互认条件，质量要求、质控方式、评价与改进。

本文件适用于川渝医疗机构DR、CT、MRI放射影像检查结果互认，社会办医机构可参照执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2239-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WS/T364.8-2023 卫生健康信息数据元值域代码 第8部分:临床辅助检查

WS/T 389—2024 医学X线检查操作规程

WS/T 391—2024 CT检查操作规程

WS/T 263 医用磁共振成像（MRI）设备影像质量检测与评价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点击此处，以便选择适当的引导语

3.1 数字医学影像资料 Digital medical imaging data

医疗机构通过X射线摄影、计算机体层成像、磁共振成像、超声检查和放射性核素显像对人体进行检查所得到的图像或数据信息，以及由医师出具的诊断结论，采用医学数字成像和通信（Digital Imaging and Communications in Medicine， DICOM）格式存储和传输的医学检查结果。

3.2 检查结果互认 Mutual recognition of inspection results

在互认检测合格的医疗机构，具有相关资质的人员使用互认检查合格的影像设备得到的满足质量控制要求的数字医学影像资料，在跨医疗机构间互通共享、结果互认。

3.3 医学影像云平台 Medical imaging cloud platform

是指利用大数据、云计算技术在卫生健康专网内实现超声、X射线、核磁共振成像、电生理、核医学检查结果资料的数据采集、存储、治理及共享互认的数字化新型基础设施。

4 缩略语

以下缩略语适用于本文件。

AI：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

CT：计算机断层扫描装置（Computed Tomography）

DR：数字X线摄影（Digital Radiography）

MRI：磁共振成像（Magnetic Resonance Imaging）

5 互认原则

川渝两地数字医学影像检查结果互认应以保障医疗质量安全为底线，以质量控制合格为前提，以降低患者负担为导向，以满足诊疗需求为根本，由接诊医师根据患者病情、病史，结合临床症状、体征作出诊疗判断。

6 互认规则

6.1 互认内容

数字医学影像检查结果，通过DR、CT、MRI手段对人体进行检查，所得到的图像或数据信息。

6.2 互认范围

川渝两地所有二级及以上公立医疗机构，以及参加地市级及以上质控中心组织开展的质量评价并合格的二级以下医疗机构。川渝两地卫生健康委将适时更新发布互认机构名单。

同级医疗机构间医学影像检查结果予以互认。下级医疗机构对上级医疗机构医学影像检查结果予以认可。

城市医联体、县域医共体内各医疗机构对医学影像检查结果予以互认。

6.3 互认项目

川渝两地数字医学影像检查结果互认项目共141项，包括DR66项、CT49项、MR26项，详见附录A。

6.4 互认标识

川渝两地医疗机构数字医学影像检查结果互认标志统一为“川渝 HR”。检查项目通过相应质控中心质量评价的，医疗机构应在图像或报告的右上角标注“川渝 HR”互认标识。

未按要求参加质量评价或质量评价不合格的数字医学影像检查项目，不应标注互认标识。

6.5 互认时限

在保证医疗质量与安全的前提下，川渝两地医疗机构对近期（1个月）规范完整的数字医学影像检查结果，在符合互认条件、满足诊疗需要的前提下，遵照互认项目和适用范围原则予以认可，不再进行重复检查。

6.6 互认方式

在诊疗过程中，当患者有类似检查且检查结果质量符合诊断要求的，应实现通过医生工作站发出重复检查提醒信息，由诊治医生根据患者病情判断，确认是否接受互认。对认可的外院检查结果应采用信息化技术在病历中予以记录，包括检查结果、检查机构名称、检查时间、引用纪录；对因诊疗需要，确需重复检查的，应当按规定充分告知患者或其家属检查的目的及必要性。

6.7 不予互认条件

在川渝检查结果互认工作中，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可不列入互认范围或不受互认限制：

- 因病情变化，已有的检查结果难以反映患者当前实际病情的；
- 检查结果在疾病发展演变过程中变化较快的；
- 检查项目对于疾病诊疗意义重大的（如手术、输血等重大医疗措施前）；
- 已有的检查结果与患者临床表现、疾病诊断不符，难以满足临床诊疗需求的；
- 对已有检查结果存疑的；
- 图像质量和方法不能满足诊断要求的医学影像检查；
- 患者处于急诊、急救等紧急状态下的；
- 患者或其家属要求进一步复查的；
- 涉及司法、伤残及病退等鉴定的；
- 互认系统数据异常或错误的；
- 其他符合诊疗需要，确需复查的情形。

7 质量要求

7.1 数据质量

为满足互认需要，上传至医学影像云平台的影像数据需采用DICOM无损压缩格式上传，影像数据应满足及时性、一致性、完整性、准确性以及连续性要求。

7.1.1 及时性

急诊影像检查结果与诊断报告时限（DR<0.5小时、CT/MRI<2小时），常规CT/MRI影像检查结果与诊断报告小于24小时，特殊检查项目及疑难病例影像检查结果与诊断报告小于48小时，影像检查结果数据的上云传输时间与该数据实际检查发生时间间隔小于1小时。医疗机构宜建设医技预约系统，缩短患者检查等待时间，改善患者影像检查体验。

7.1.2 一致性

医疗机构上传的影像检查结果与诊断报告应匹配，一致性需达到100%。

7.1.3 完整性

数字医学影像资料中相关检查申请单信息、患者一般信息、检查登记信息、检查前准备信息、技师采集操作信息、检查项目院内名称、检查部位名称、医师诊断判读信息、检查阳性标记、影像检查结果发布状态信息，完整性不低于95%。

7.1.4 准确性

数字医学影像资料中相关医生检查申请信息、患者诉求信息、预约登记信息、护理准备评估信息、技师采集参数信息、医师诊断结论信息、影像检查结果发布信息字段的准确性不低于90%。

7.1.5 连续性

医疗机构上传数字医学影像资料时，间断时间过长不应超过24小时。

7.2 项目名称

各级医疗机构应规范医学影像检查项目名称，规范的检查项目名称应包含检查类别、检查部位、检查方案、体位设计。检查部位代码，应按照《卫生健康信息数据元值域代码 第8部分:临床辅助检查》(WS/T364.8-2023)中常用放射诊断检查技术编码执行。

7.3 影像质量

7.3.1 X线成像质量

7.3.1.1 影像信息

应包含患者医嘱，检查项目、日期、时间与图像显示信息的关联性，图像左右标识。

7.3.1.2 检查规范

应按 WS/T 389 规定执行，根据临床疾病诊疗的需求选择适宜的检查技术，包括体位设计、X 线入射中心 和角度、曝光参数、图像后处理参数。

7.3.1.3 图像质量

应显示范围合理，以达到诊断疾病的需求为目的；图像分辨力较高，对比度适中，达到诊断要求；体位设计标准，照片整体布局美观；无异物、运动伪影，图像质量良好；标识完整、准确，不遮挡图像。

7.3.2 CT 成像质量

7.3.2.1 影像信息

应与患者医嘱、检查时间一致，无重扫、错扫、漏扫。

7.3.2.2 检查规范

应按WS/T 391 规定执行。应根据不同的检查目的、部位及患者自身情况，设计规范的舒适体位，选择相应的线圈，准确摆放及定位，为患者佩戴耳机或棉球进行听力保护。根据检查目的及病变，合理设置扫描序列、参数、方位、层厚，为疾病诊断提供个性化检查方案，满足临床需求。

7.3.2.3 图像质量

应有较高分辨力，能分辨 $\geqslant 1\text{mm}$ 的病变，对比度良好，图像按解剖顺序排列，无层面遗漏及错位。增强扫描期相合适，可显示组织或病变强化特点，无异物、运动伪影。

7.3.3 MRI 成像质量

7.3.3.1 影像信息

应与患者医嘱、检查时间一致，无重扫、错扫、漏扫。

7.3.3.2 检查规范

应按WS/T 263 规定执行，根据不同的检查目的、部位及患者自身情况，设计规范的舒适体位，选择相应的线圈，准确摆放及定位，为患者佩戴耳机或棉球进行听力保护。根据检查目的及病变，合理设置扫描序列、参数、方位、层厚，为疾病诊断提供个性化检查方案，满足临床需求。

7.3.3.3 图像质量

应包含完整目标组织或病变区域，目标组织居于图像中心，合理的FOV、层厚、层间距，能多方位显示目标组织标准解剖结构，展示病变及其与周围组织结构关系；各序列图像显示方向保持一致（从左往右、从前往后、从上往下）；结合扫描序列和病变特点进行图像后处理。

8 川渝高发病影像检查结果互认操作规范

结合地方特色和专病要求对大骨节病、包虫病在影像检查中的设备技术要求、图像质量控制标准进行相应的操作规范，确保达到专病诊断同质化要求，提升专病诊疗质量。

9 质控方式

9.1 线下质控

川渝两省（市）级医学影像质控中心应通过线下质量抽查方式开展质量控制，质量控制合格作为纳入互认医疗机构及互认项目资格的依据。

9.2 线上质控

川渝两省（市）级医学影像质控中心宜搭建线上质控平台，实现质控线上化、平台化，通过线上盲抽盲评，提升质控服务效率与质量。

9.3 AI 质控

鼓励川渝两省（市）级医学影像质控中心与各医疗机构运用人工智能质控工具开展AI质控，实现质控全量化、智能化，推动回顾性质控向事前、事中质控转变。

9.4 交叉质控

川渝两省（市）级医学影像质控中心应建立常态化开展川渝两地线上交叉质控工作机制，通过开展现场质控检查、线上质控抽查形式，推动数字医学影像检查同质化、均质化。

10 评价与改进

10.1 医疗机构

应对互认工作执行情况、数字医学影像检查数据质量、项目名称标准、影像摄片质量方面进行管理，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10.2 质控中心

应对医疗机构检查检验互认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对存在问题的医疗机构提出改进要求。

10.3 卫生健康行政部门

应定期向社会公开互认项目清单，接受社会监督，结合医学技术、信息化的发展和管理需要，适时调整医学影像检查互认项目。

附录 A
(资料性)
检查结果互认项目

检查结果互认项目清单表A.1

表 A.1 川渝检查结果互认项目清单

序号	类别	检查部位	互认项目
1	DR	胸部	胸部站立后前位摄影
2	DR	胸部	胸部站立后前位及侧位摄影
3	DR	胸部	胸部(婴幼儿)正位摄影
4	DR	肌骨	左侧肩关节正位摄影
5	DR	肌骨	右侧肩关节正位摄影
6	DR	上肢	左侧肘关节正侧位摄影
7	DR	上肢	右侧肘关节正侧位摄影
8	DR	上肢	左侧腕关节正侧位摄影
9	DR	上肢	右侧腕关节正侧位摄影
10	DR	上肢	左手正斜位摄影
11	DR	上肢	右手正斜位摄影
12	DR	肌骨	髋关节正位摄影
13	DR	下肢	左侧膝关节正侧位摄影
14	DR	下肢	右侧膝关节正侧位摄影
15	DR	下肢	左侧踝关节正侧位摄影
16	DR	下肢	右侧踝关节正侧位摄影
17	DR	下肢	左足正斜位摄影
18	DR	下肢	右足正斜位摄影
19	DR	脊柱	颈椎正侧位摄影
20	DR	脊柱	胸椎正侧位摄影
21	DR	脊柱	腰椎正侧位摄影
22	DR	脊柱	骶尾椎正侧位摄影
23	DR	肌骨	骨盆正位摄影
24	DR	腹部	立位腹部平片
25	DR	腹部	卧位腹部平片
26	DR	脊柱	颈椎双斜位
27	DR	脊柱	颈椎张口位
28	DR	脊柱	腰椎过伸过屈位
29	DR	脊柱	腰椎双斜位
30	DR	下肢	右胫腓骨正侧位
31	DR	下肢	左胫腓骨正侧位
32	DR	下肢	右股骨正侧位

序号	类别	检查部位	互认项目
33	DR	下肢	左股骨正侧位
34	DR	颌面	鼻骨侧位
35	DR	颌面	鼻咽侧位
36	DR	头颅	头颅正侧位
37	DR	颌面	下颌骨正侧位
38	DR	脊柱	颈椎过伸过屈位
39	DR	脊柱	骶尾椎侧位
40	DR	脊柱	骶椎正侧位
41	DR	脊柱	尾骨正侧位
42	DR	脊柱	颈胸段脊柱正侧位
43	DR	脊柱	胸腰段脊柱正侧位
44	DR	脊柱	腰骶段脊柱正侧位
45	DR	肌骨	左锁骨正位
46	DR	肌骨	右锁骨正位
47	DR	肌骨	右肩胛骨正位
48	DR	肌骨	左肩胛骨正位
49	DR	上肢	右尺桡骨正侧位
50	DR	上肢	右肱骨正侧位
51	DR	上肢	右手指正侧位
52	DR	上肢	左尺桡骨正侧位
53	DR	上肢	左肱骨正侧位
54	DR	上肢	左手指正侧位
55	DR	上肢	双手正位
56	DR	上肢	双手正斜位
57	DR	下肢	右髌骨侧轴位
58	DR	下肢	右跟骨轴侧位
59	DR	下肢	左髌骨侧轴位
60	DR	下肢	左跟骨轴侧位
61	DR	肌骨	肋骨正斜位
62	DR	乳腺	双乳轴斜位钼靶
63	DR	乳腺	左乳轴斜位钼靶
64	DR	乳腺	右乳轴斜位钼靶
65	DR	肌骨	右髋正侧位
66	DR	肌骨	左髋正侧位
67	CT	头	鼻窦 CT 平扫
68	CT	头	颅面骨 CT 平扫
69	CT	头	耳部 CT 平扫
70	CT	头	颞骨 CT 平扫
71	CT	头	茎突 CT 平扫
72	CT	颌面	眼眶 CT 平扫

序号	类别	检查部位	互认项目
73	CT	脊柱	骶尾椎 CT 平扫
74	CT	上肢	左肱骨 CT 平扫
75	CT	上肢	右肱骨 CT 平扫
76	CT	上肢	左尺桡骨 CT 平扫
77	CT	上肢	右尺桡骨 CT 平扫
78	CT	上肢	左肘 CT 平扫
79	CT	上肢	右肘 CT 平扫
80	CT	上肢	左腕 CT 平扫
81	CT	上肢	右腕 CT 平扫
82	CT	肌骨	胸锁关节 CT 平扫
83	CT	腹部	上腹部 CT 平扫
84	CT	腹部	下腹部 CT 平扫
85	CT	肌骨	骨盆 CT 平扫
86	CT	盆腔	盆腔 CT 平扫
87	CT	肌骨	双髋 CT 平扫
88	CT	下肢	右股骨 CT 平扫
89	CT	下肢	右膝 CT 平扫
90	CT	下肢	左股骨 CT 平扫
91	CT	下肢	左膝 CT 平扫
92	CT	头部	头部 CT 平扫
93	CT	鼻部	鼻部 CT 平扫
94	CT	胸部	胸部 CT 平扫
95	CT	脊柱	颈椎 CT 平扫
96	CT	脊柱	胸椎 CT 平扫
97	CT	脊柱	腰椎 CT 平扫
98	CT	肌骨	髋关节 CT 平扫
99	CT	下肢	左侧足部 CT 平扫
100	CT	下肢	右侧足部 CT 平扫
101	CT	下肢	左侧踝关节 CT 平扫
102	CT	下肢	右侧踝关节 CT 平扫
103	CT	头部	头部 CT 增强扫描
104	CT	鼻部	鼻部 CT 增强扫描
105	CT	腹部	上腹部 CT 增强扫描
106	CT	腹部	盆腔 CT 增强扫描
107	CT	胸部	胸部 CT 增强扫描
108	CT	腹部	全腹部 CT 增强扫描
109	CT	腹部	肾上腺 CT 增强扫描
110	CT	上肢	左肩关节 CT 平扫
111	CT	上肢	右肩关节 CT 平扫
112	CT	颈部	颈部 CT 平扫

序号	类别	检查部位	互认项目
113	CT	颈部	颈部 CT 增强扫描
114	CT	颌面	颌面 CT 平扫
115	CT	颌面	颌面 CT 增强扫描
116	MR	头部	颅脑 MRI 平扫
117	MR	鞍区	鞍区 MRI 平扫
118	MR	脊柱	颈椎 MRI 平扫
119	MR	脊柱	胸椎 MRI 平扫
120	MR	脊柱	腰椎 MR 平扫
121	MR	髋关节	双侧髋关节 MRI 平扫
122	MR	下肢	左侧膝关节 MRI 平扫
123	MR	下肢	右侧膝关节 MRI 平扫
124	MR	下肢	左侧踝关节 MRI 平扫
125	MR	下肢	右侧踝关节 MRI 平扫
126	MR	头部	头部 MRI 增强扫描
127	MR	脊柱	颈椎 MRI 增强扫描
128	MR	脊柱	胸椎 MRI 增强扫描
129	MR	脊柱	腰椎 MRI 增强扫描
130	MR	髋关节	双侧髋关节 MRI 增强扫描
131	MR	下肢	左侧膝关节 MRI 增强扫描
132	MR	下肢	右侧膝关节 MRI 增强扫描
133	MR	下肢	左侧踝关节 MRI 增强扫描
134	MR	下肢	右侧踝关节 MRI 增强扫描
135	MR	上肢	左侧肩关节 MRI 平扫
136	MR	上肢	右侧肩关节 MRI 平扫
137	MR	上肢	左侧肩关节 MRI 增强扫描
138	MR	上肢	右侧肩关节 MRI 增强扫描
139	MRI	颈	颈部 MRI 平扫
140	MRI	脊柱	骶尾椎 MRI 平扫
141	MRI	肌骨	骶髂关节 MRI 平扫

参 考 文 献

- [1] 李真林、于兹喜。实用医学影像技术。人民卫生出版社。2022
 - [2] 北京医学会放射技术分会、中华医学影像技术分会。数字X线摄影成像技术和影像质量综合评价专家共识。中华放射学杂志。2022(7).734-744
 - [3] WS/T 364.8—2023 卫生健康信息数据元值域代码 第8部分：临床辅助检查
-